

拍 卖 规 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惯例，制定本规则。本次拍卖活动各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觉遵守本须知的各项规定，并受此制约。

一、本须知内容请竞买人务必认真阅读，有异议请在拍卖前向拍卖人或委托人咨询澄清，竞买人一旦进入拍卖会场，即视为知悉并愿遵守和履行本规则的各项条款。

二、拍卖标的：潜山市远方森林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批采伐木、毛竹资产，详见标的清单（2 个标的）：

序号	标的物名称	木材材积 (立方米)	价格 (元)	毛竹数 (株)	价格 (元)	总评估价 (元)	起拍价 (元)	保证金 (元)
1	2025 年黄龛营林道路项目区采伐木	104.40	9605	1496	1851	11456	11500	3000
2	2025 年陆河营林道路项目区采伐木	100	9300			9300	9300	2500
合计						20756		
备注： 本次拍卖的木竹由项目施工方进行采伐，竞买人不得参与采伐。拍卖标的状况以实际为准，意向竞买方报名参与竞买，即表明意向竞买方对竞价标的情况已完全了解，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得以木材市场的价格波动而影响成交价，不得就标的物的数量或面积差异、林木品种出材率的差异向转让方和拍卖人主张任何权利，风险自行承担。								

三、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不接受联合申请，竞买人必须自行确认具有按照约定期限和方式支付成交价款的能力，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民事、法律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四、瑕疵声明：本次拍卖标的的数量、重量、林木品种、材质、以及可利用程度等，以拍卖标的的现状为准，如资料与实际数据不符，不影响成交价。标的可能存在的瑕疵，委托方和拍卖人已经就标的物状况了解的内容全部告知竞买人，但是仍可能存在未能知晓的瑕疵。拍卖标的的品种或材质的完整性及结

构状况可能存在显性或隐性瑕疵，以上瑕疵请竞买人自行调查核实，并确认能自行解决。委托方及拍卖人对本次拍卖的标的物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五、竞买人应在 2025 年 8 月 12 日 17 时前 交纳竞买保证金（以实际到账为准），同时报名截止，我公司协助竞买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六、本次拍卖会采用增价拍卖方式，价高者得。根据起拍价，竞买人按拍卖师宣布的加价幅度举牌竞价，也可口头直接报价，（拍卖师有权临时调整加价幅度，低于拍卖师加价幅度的竞价无效），直至获得最高应价且无人再继续竞价时，拍卖师落槌以示成交。

七、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应当场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与《拍卖笔录》，并缴纳拍卖佣金（标的 1：2025 年黄龛营林道路采伐木项目佣金 2000 元、标的 2：2025 年陆河营林道路项目区采伐木项目佣金 1000 元）。

八、自成交之日起，买受人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凭《拍卖成交确认书》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以及缴纳成交价款、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额的 10%）。并办理标的交接等相关事宜，交接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未竞得人的竞买保证金 5 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还；买受人的竞买保证金在交接手续办理完成，拍卖人接委托人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还。

九、买受人逾期未支付拍卖成交价款或拒绝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资产转让协议》等文件的，视为违约，其交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买受人所交竞买保证金优先用于支付拍卖人的佣金及其他为拍卖支出的合理费用，剩余部分用于对委托人的损失进行赔偿。

十、参加拍卖的竞买人应当遵守《拍卖规则》的规定，不得阻挠其他竞买人竞价，不得操纵、垄断价格，严禁竞买人之间恶意串通，上述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其竞买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十一、特别提醒：

1、本次拍卖标的物采伐的木竹数量是按蓄积量控制，最终采伐木材材积量与评估报告中预估的林木材积量可能存在不一致；竞买人承诺：拍卖成交后，不因林木物资市场价格波动而影响成交价和《转让协议》的履行。

2、买受人应当按照委托方的合同约定自行组织完成标的物的搬迁和运输（由买受人自行负责装车），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标的物运出规定地点，标的物的看护责任和费用均由买受人承担，委托方对标的物的丢失、损坏不承担任何责任。

3、由于营林道路工程工期、工序限制，木竹集材到指定地点堆放的时间不一致，而松木、毛竹等销售时多以重量为计量，夏季堆放时间过长影响品质和数量。按松木处置要求，不得长时间堆放在林区，须在采伐后及时处理。

4、买受人应制定安全工作预案，为每一位施工清运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为所有施工清运人员配备安全防护用品、佩戴安全帽等必备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全面做好交通安全、作业安全、森林防火等方面的安全工作，预防雨雪等自然灾害。一旦发生安全事故要依照预案快速启动救护措施。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买受人自行负责。

十二、委托人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撤回拍卖标的。

十三、本《拍卖规则》未尽事宜，以委托方与买受人签订的转让合同为准。

竞买人签字（盖章）：

安徽沃尔德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8月7日

